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张文体广旅〔2020〕49号

关于做好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的通知

各单位、局机关各科室：

为贯彻落实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2020张家港市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张委办〔2020〕15号）和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深刻吸取吴江“5.21”火灾事故教训暨贯彻落实“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全力做好全国“两会”消防安保工作的通知》（张消安委〔2020〕3号）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强全市文体广电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各类安全生产事故，确保文体广电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形势稳定，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思想认识上再聚焦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会议文件精神，充分认识做好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的极端重要性，

高质量结合文体广电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工作，进一步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对安全生产工作再梳理、再细化、再落实，规范安全生产秩序，切实解决一批当前安全生产工作遇到的重点难点问题，以最佳状态、最严措施、最实作风，坚决杜绝各类安全生产事故发生，全方位推动文体广电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有效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二、重点攻坚上再深入

严格按照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部署要求，全面摸排汇总，全力以赴推动打通消防“生命通道”“百日攻坚”行动，确保文博单位、A 级景区、星级酒店、星级农家乐和乡村旅游区、文体场馆、公共娱乐场所等符合施划规定的人员密集场所在 7 月 15 日前消防通道标识施划率达 90%，固定障碍物全部清理到位。各直属单位要按照“应划尽划”原则全面开展消防通道标识施划工作，对标对表抓落实，坚决不留死角盲区，在 7 月 15 日前确保消防车通道标线、标志全部施划到位，固定障碍物清理到位，推动多途径规划建设停车位。同步推动打通安全疏散通道、加强建筑消防给水系统维修保养，应用演练消防电梯，提高先期处置能力。

三、整治能力上再提升

全面统筹“百日攻坚”与专项整治关系，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工作要求，加强统筹安排，

有序推进，突出重点，督促全市文体广电和旅游行业所有场所全面落实“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即自主评估风险、自主检查安全、自主整改隐患；向社会公开消防安全责任人和管理人；承诺本场所不存在突出风险或已落实防范措施）制度，提高检查频率，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切实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动“百日攻坚”与专项整治工作协调并进。

四、宣传教育上再丰富

精心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宣传教育工作，确保形成上下联动，全面知晓、全面推进的良性工作格局。全域铺开“百日攻坚”系列宣传活动，多渠道发布安全生产挂图、海报、和招贴，充分依托各类传统及新媒体平台载体，不断加大宣传力度，全力营造业内周知、全民参与的良好社会氛围。要充分结合“春风行动”宣教和“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鼓励组织开展安全生产线上线下知识竞赛，通过邀请专家举办安全生产系列培训讲座、现场发放安全生产知识资料等方式，最大程度提升文体广电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百日攻坚”宣教氛围。

附件：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百日攻坚”专项行动领导小组



附件

**张家港市文体广电和旅游行业安全生产
“百日攻坚”专项行动领导小组**

组 长:	孙建忠	局 长
副组长:	张 舟	副局长
	瞿彩娟	副局长
	金 涌	副局长
	李 峰	副局长
	俞 刚	副局长
	杜文献	副局长
	李忠影	副局长
	孙天华	副局长
	钱 凯	副局长
成 员:	李 明	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党支部书记
	钱秋松	局办公室(法制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主任
	刘 峻	局行业管理科科长
	邵海宇	局文化遗产和艺术科科长
	邹 肖	局公共服务科科长
	唐永兴	局资源开发科科长
	徐牡丹	局财务审计科科长

张秋岳	局组织人事科科长
冷 凝	局宣传技术科（安全播出监控中心）副科长
陆卫星	局产业发展科副科长
陈 忠	局竞技体育科副科长
韩冰青	市文物保护管理中心副主任
钱 峻	博物馆馆长
李 劲	市图书馆党支部书记
李立群	市文化馆馆长
陈三石	市美术馆馆长
董 红	市锡剧艺术中心主任
季静娟	市评弹艺术传承中心主任
高 斌	市体育中心负责人
付 强	市体育运动学校副负责人
何为民	市体育彩票管理中心副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局办公室（法制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承担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副局长俞刚兼任。若因工作岗位变动，组成人员自动随之调整。

